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
聯絡人：黃獻戊
電話：07-7172930 分機 1631
傳真：07-7515015
電子郵件：k@nknucc.nkn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3日
發文字號：高師大特教字第10610093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-研習計畫書(1061009302-0-0.pdf)

主旨：本校特殊教育中心將於106年11月18日辦理「身心障礙學生之學習輔具應用研習」，敬請轉知所屬國中(小)特教老師及輔導人員報名參加，敬請惠允公差(假)與會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研習內容與研習注意事項請參照研習計畫書(如附件)。
- 二、研習地點：高雄師範大學(和平校區)行政大樓6樓第三會議室。
- 三、研習對象：1. 高雄市、臺南市及屏東縣國中(小)特教老師(優先錄取);2. 其他縣市國中(小)特教老師;3. 各縣市國中(小)學校輔導人員。
- 四、請學員於特殊教育通報網報名後，再於活動前一週上網(<http://www.set.edu.tw/actclass/act/default.asp?showmode=全國大專>)查詢，確認是否錄取。
- 五、因本研習辦理時間適逢假日，請惠允參加研習人員公假並補休一日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



1061009302



副本：本校特殊教育中心

2017-10-03
16:39:01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校長 吳連賞

裝

訂



線

